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陕卫科教函〔2022〕96号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关于确定 2022年度卫生健康科研项目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神木市、府谷县卫生健康委（局），委直属各单位，有关单位：

根据《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征集2022年度卫生健康科研项目的通知》（陕卫科教函〔2021〕464号），为深入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我省卫生健康科技自主创新能力，更好发挥科技创新对提高公众健康水平和促进健康产业发展的支撑作用，我委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了评审。确定立项146项（A类项目24项、B类项目13项、C类项目8项、D类项目71项、E类项目30项），现将项目名单予以公布，项目经费按照分类的方式分两年下达。非省卫生健康委直属单位及非地方卫生系统单位以第一单位承担的项目，核定经费按照省财政予以50%资助，其余50%经费由项目第一承担单位予以配套。2022年项目经费将在本年度下达。

各单位要确保研究经费专款专用，落实配套资金，按照《陕西省医学科研项目管理办法》（陕卫科发〔2007〕472号），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理，配合省卫生健康委做好项目结题验收工作，不断提高科研水平和质量。项目执行中如遇问题请

及时报省卫生健康委。项目研究过程中需要对项目内容进行调整的，须由项目承担单位报我委审核同意后方可执行。

各单位收到通知后，请尽快组织项目负责人按要求填写项目合同书（一式三份）（附件2），5月10日前由推荐单位统一报送至省卫生健康委科教宣传处。

联系人：王琨、王耀伟

电话：029-89620661、89620667

附件：1、2022年陕西省卫生健康科研项目立项项目汇总表

2、陕西省卫生健康科研基金项目合同书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2022年3月31日印发

校对：王琨